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浙商中拓

股票代码：000906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 199 号明珠国际商务中心 3 号楼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 199 号明珠国际商务中心 3 号楼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持

签署日期：2025 年 9 月 18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中拓”“上市公司”或“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浙商中拓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释 义	3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另有说明外，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浙商中拓、上市公司、公司	指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交通集团	指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持股比例由 43.91%增至 45.08%。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1、本报告书中持股比例均以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

2、本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文晖路 303 号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 199 号明珠国际商务中心 3 号楼
法定代表人	高浩孟
注册资本	316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34530895W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	交通基础设施投资、经营、维护及收费，交通工程物资经营，交通运输及物流服务，实业投资，培训服务，交通工程的施工，高速公路的养护、管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旅游项目的投资开发，车辆清洗，车辆救援服务，建筑材料、花木、文化用品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以下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汽车修理，住宿，卷烟、雪茄烟、音像制品、书刊的零售，定型包装食品的销售，中式餐供应。
经营期限	2001-12-29 至 9999-12-31
股权结构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90%，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

通讯方式	0571-85304777
------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任职
高浩孟	男	中国	浙江杭州	无	董事长
江海洋	男	中国	浙江杭州	无	董事
闫坛香	女	中国	浙江杭州	无	外部董事
朱小敏	男	中国	浙江杭州	无	外部董事
徐小丰	男	中国	浙江杭州	无	外部董事
姜雪明	男	中国	浙江杭州	无	外部董事
刘胜军	男	中国	上海	无	外部董事
蔡亮	男	中国	浙江杭州	无	外部董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或间接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上市地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持股比例
1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	浙江交科	002061	直接持股 42.39%
2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	上海证券交	物产中大	600704	直接持股 17.19%

	有限公司	易所			
3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镇洋发展	603213	直接持股 55.62%
4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安期货	600927	直接持股 9.48%
5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浙江沪杭甬	00576.HK	直接持股 66.99%； 通过香港浙经公司持股 0.37%
6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商证券	601878	通过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下属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持股 46.46%
7	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朗进科技	300594	通过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3.06%
8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	江海股份	002484	通过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5.78%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上市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计划自 2025 年 4 月 9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根据浙商中拓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自 2025 年 4 月 9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不高于总股本的 2%，拟增持价格不超过 10.08 元/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除上述增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若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市场状况增持公司股份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浙江交通集团	人民币普通股 （A股）	31,162.3414	43.91	31,994.0013	45.08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 31,162.341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43.91%。

2025 年 4 月 9 日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共计增持 831.659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7%，增持金额 5,228.06 万元，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增持专项贷款。

增持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5 年 5 月 9 日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4.37 万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 0.02%，本次增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31,176.7114 万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44.00%，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34）；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722.9399 万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 1.0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31,885.2813 万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45.00%，变动触及 5%的整数倍，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47）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5 年 7 月 1 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本次行权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稀释至 44.93%，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5-4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 31,994.001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08%。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在增持期间、增持股份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6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上市公司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高浩孟

2025 年 9 月 18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博奥路1658号拓中大厦1幢27层-28层
股票简称	浙商中拓	股票代码	00090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文晖路303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A 股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31,162.3414 万股</u> 持股比例： <u>43.91%</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A 股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31,994.0013 万股</u> 变动数量： <u>831.6599 万股</u> 变动比例： <u>1.17%</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25 年 4 月 9 日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u> 方式： <u>集中竞价方式</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 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 股票	是 ☐ 否 ☒

（此页无正文，为《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高浩孟_____

2025 年 9 月 18 日